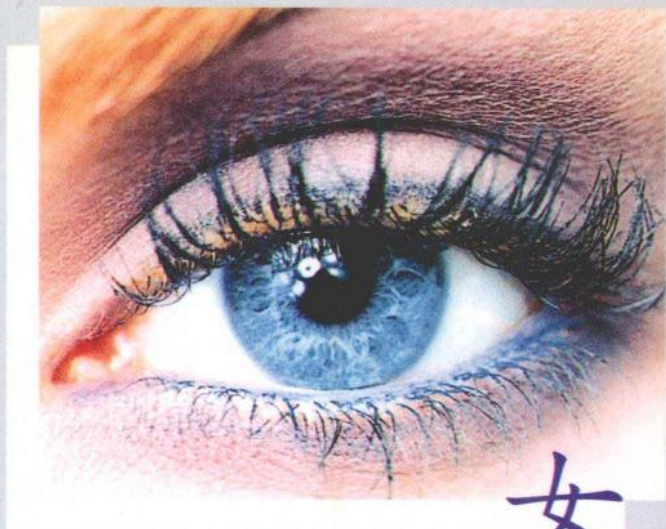




女人看世界

王淑珍



女人看世界

●王淑珍

云南人民出版社

女人看世界

作 者：王淑珍

责任编辑：海 惠

封面设计：赵 莹

西 里

出版：云南人民出版社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邮编：650011）

云南新华印刷一厂

印装

云南新华彩印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75

字数：170 000

版次：1999 年 2 月第 1 版

印刷：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222-02636-3/1·693 定价：11.00 元

序

晓雪

九十年代的第一个春天，我在读了王淑珍陆续发表在报刊上的二十多篇散文之后，抑制不住由衷的喜悦之情，曾写过一篇评论，题目叫《单纯·简洁·真诚》。我在文章中说：“读着王淑珍的散文，我想起山间淙淙流淌的清澄明亮的涓涓细流，想起田野上刚刚出土却已闪耀着露珠的青青小草。它们在百花吐艳、万木争荣的大地上，也许还不那么引人注意，却也有其鲜绿的色彩和可爱的姿容，散发着充满生机的清新气息……她不喜欢拖泥带水、虚张声势，她绝不会无病呻吟、虚情假意，而只是老老实实、朴朴素素地写自己的生活，写自己童年的故事和青春的幻想，写自己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悟和真情实感。她追求单纯、简洁和真诚。”“王淑珍散文的动人之处，就在于一个‘真’字：真实，真诚，真纯，真挚。”

不久，王淑珍选编出版了她的第一个散文集《花流》，引起读者的注意，受到我省文学界的好评，并在全省文学艺术评奖中获奖。

这几年，王淑珍工作又有了变动，担子越来越重，公务越来越忙，但却始终没有放松对文学的执着追求，总是努力抓住零碎的时间读书、写作，于是我们如今又看到了她的第二本散文集《女人看世界》。

这个集子收入作者近年所写的 59 篇散文，包括《都市笔记》、《故乡亲情》、《女人看世界》三辑。读了这些散文，我感到还是那个王淑珍，那个真挚、真诚、真纯的王淑珍，那个写得自然、亲切、纯朴、平实的王淑珍，但同时她显然已经有了更开阔的艺术视野和更深远的哲理思考，她已经满怀激情地把自己清新洒脱的笔触伸向更宽广丰富的生活天地，题材领域，她不仅继续以写《故乡亲情》的抒情短章，如《草原上的童年》、《母亲的收藏》、《远房四姨》等等打动人心，而且以对现代化城市生活林林总总作广泛抒写的《都市笔记》和《用女人的眼睛看世界》的全新视角与独特体验，给人以更多的思想启迪和美感享受。

“文章做到极处，无有他奇，只是恰好；人品做到极处，无有他异，只是本然。”（《莱根谭》）作为一个女性作家，王淑珍在对“恰好”和“本然”的追求中，表现出对女人、对妇女生活及其地位的特别关注，表现出一种更多地思考和揭示人、人性、人类命运的现代意识。从她写世妇会、写《瑞典女人海德曼》、《云南女儿国》、《佤山精灵董秀英》、《大女人、小女人》等等篇章中，都可以看出这一特点。她在《福慧归自然》中写道：

“你的温文尔雅，能使下属也重视自己的尊严；你的平易近人，能使周围工作环境有一种人情味；你耐心忍让，能推动下属和同仁自己努力，戒浮躁浅薄；你授权不专权，否定一般的男人作风，周围人发挥充分会受到普遍欢迎。

“女人应该发展女性特长，女性作风，柔韧和平，与人为善，善解人意。理想的女性应该有教养、有智慧、不招摇、有悟性，多情并且博爱。

“老僧曾有偈言：大通似流水，得失莫忧烦。猛然悟道开，

福慧归自然。”

这就是努力追求把文章写得“恰好”、人品做到“本然”的王淑珍。在人生和写作的道路上，愿她永远这样率真而洒脱地追求下去，一步步“福慧归自然”，不断地走向新境界。

1998年8月2日，昆明。

目 录

序言	晓雪 (1)
----------	--------

一、都市笔记

隔窗茶花	(3)
一瞬永存	(5)
本色家常最相宜	(8)
周末观钓记	(11)
光亮的背叛	(13)
京城奇遇	(15)
亲情与距离	(19)
电脑——您好!	(22)
星期天	(24)
心灵守护谈	(26)
当代人角色知多少	(29)
找寻属于我们的那份闲适	(38)
在外心境	(40)
置新衣	(42)
保姆请否?	(44)
缝纫机的去处	(47)
车上看景	(49)

我做妻子	(52)
恋爱与读书	(55)
购书一得	(57)
学习自娱	(59)
《南中吟》札记	(61)
听吴征镒先生讲故事	(63)
文林街北门书屋消失记	(65)
“女儿经”面世咏叹	(67)
读书心历	(71)
生命之轻	(76)
科普明星	(81)
福慧归自然	(85)
斜睨	(87)
小儿辞典	(90)

二、故乡亲情

草原上的童年	(97)
玻璃“肥皂泡”	(100)
母亲的收藏	(102)
远房四姨	(105)
同学建国	(107)
婆婆	(109)
母亲种菜	(113)
大庆草原寻味	(115)
东北人造东北屋速写	(118)
走近钱谷融	(121)

母亲的文字·····	(126)
芳邻处处·····	(131)
我们拥有乡亲们·····	(145)
伤情老家·····	(154)
啼笑儿女们·····	(157)
父女情缘·····	(161)

三、女人看世界

大女人、小女人·····	(173)
苦难：男人的背后是女人·····	(175)
瑞典女人海德曼·····	(177)
佤山精灵董秀英·····	(180)
云南女儿国·····	(185)
创业女人剪影·····	(189)
高原最后的小脚·····	(193)
在老石林的那些日子·····	(195)
用女人的眼睛看世界·····	(200)
访泰随记·····	(204)
梦游香港·····	(216)
世妇会 NGO 论坛见闻录·····	(219)

一、都市笔记

隔窗茶花

春节我在单位值班，偌大一层楼，我一个人，愣了半天，想起有一份文件要拟。不着急，先斟一杯水，含上一颗糖，今天给自己放个松活假，不再赶场似的。屋里有些闷，我起身去打开窗子，顺便悠悠地往外望。平常可不这样，一进屋，稀里花拉打开窗子，抹抹桌子就伏下来，一坐一个半天。过年真好，不用着急。远望只到菜市场，视线就被阻住了，院里左边是即将完工的大楼，平时施工吵得个山响，今天全没了声息，有些不惯。右边有几株樱花，红雾飘飘的正开花。往下一望，目光落在了茶树上，我发了呆，这不是我十多年前就熟悉的那株大茶花树吗？它与我只有一窗之隔，这四年间我就没注意到！它就在我的脚下，默默地伴我四年多的光阴，我对它视而不见！

心头涌上一股莫名的酸楚，我对自己的“生态”真应该认真地检视一番了。我整天都在做什么，忙什么呢？记得十多年前，这幢楼前有两大片草坪，傍晚，我和孩子们在草坪上玩耍，我在樱花树下打毛线、纳鞋底——一位小母亲好媳妇。茶花先开，樱花后开，这一株茶花树特高，花朵大而繁茂，开得满树是花。我对孩子说：这是云南的名花，山茶。

细看起来，几年的变化真大，我已无法将过去的印象与今天的茶花相连结了。茶花没有往日盛，草坪没了，樱花少了，唯有棕榈树依旧。想想这一千多个日子，我每天从它们面前匆

匆而过，两眼只盯着楼门。匆匆上楼，坐下办公。而当初，我走过田野，跨过坑坑洼洼的土路，牵着孩子来探望春日的茶花，获得多少愉悦，连梦都是香甜的。如今，它何时开的花，花朵怎样，少了几株，是死了还是移了？全不知道，真愧对这火红的茶花。

世事日渐烦杂，最易将人心磨得粗糙麻木；生活太沉实，又将兴致败坏得近于空白，忘却了生命的意义。我为我失去往日的美好兴致和心情而伤感。我祝愿茶花，不要过早地老去，不求永久火红，只求清洁剔透，时时有灵气勃发。

一 瞬 永 存

世间往往是一瞬，便可铸成或辉煌或惨烈的历史。生命随日月流逝着，眼看着现实生活和感情世界中许多美好的东西顷刻变质、腐朽，有时连叹息都来不及。心灵常在重重的压力下颤栗。还是二十多年前的那一瞬，从没有离开过我，它经常像深夜敲门声，像心中埋藏的一根琴弦，时时闪现，时时轰鸣。摇撼着虽然已近疲倦的心神，已近粗糙的感情。好像从那一瞬起，我不再是一个孤独的人，它无声地逼迫我不懈地探求生命到底是什么。为了我们共同的一份生命余程，我应如何，我应随时同我的知青朋友诉说些什么，我们好像相约过，又好像根本没有相约过。

二十多年了，分手一刹那的一双双目光，聚光灯一样打在我一个人身上，我感到承受不住。若不是几天的磨折已使我几近麻木，我会被轰倒。十二位知青朋友在我心中铸成了一座座永恒的雕像。背景是沉重的雪原，雕像的颜色是全灰的，像万水千山的影片一样。脸庞看不清，好像是灰黑的，也有红润的。目光是闪亮的，最叫我吃惊的，一位经常与我作对的男生，他好像特别反常，是他把大家召集在一起，忙前忙后，不知心里想的是什么。还是那颜色没法弄清，虽然世间有赤橙黄绿青蓝紫，那一刻却只有蓝、灰两色，无论是男生还是女生。那雕像线条模糊，女生也少有曲线，男生体形雄健。分别是默默的，连我也是默默的，空荡荡，白茫茫雪原一样，仿佛我是

一颗从此寂寞的星星，在宇宙突然的震颤中抛出，驶向何方？

当我面对十二位集体户成员，一个人先要离去，完成另一项“历史任务上管改”的时候，是木木的，全无知觉，脑中一片空白。我们二十岁的生命经历的全是外力的打击，对这些事情的反应早已陷入茫然不可知之中。不懂得应该用什么方式道别，不懂得几年后将是什么，任何话都显得多余，鼓励、祝愿、相约全没有。

“少年不知愁滋味”，是真的吗？不，我们知道，此次离别，必定永远，心内酸楚。几天里的不眠之夜，身子被摇曳累了，泪水却不愿在这一刻流下，我们那时羞于流泪。为什么要握手？生疏的礼节。我们七百多个日子一起度过，从不需要握手，我们七百多个夜晚住在一块房顶下，从未想到要握手。这分别才需要的握手，怎么让人受得了！可是，心中万般无奈还要靠动作去完成这艰难的离别。当我分别找到每个人的手，说几句含糊不清的话时，男生们一起将脸转向了四壁，不肯互相对视。他们眼里都有泪水，他们互相不知道，而只有我一个人承受这些泪眼。我怎么也“光荣”不起来，倒像要去一个不祥的地方，他们不忍心看我一个人去受苦受难。那是寒风凛冽的十二月，笨重的大衣裹着每个人的身子，整整齐齐地一路尾随着我，要走二里半才到公共汽车站，我一个人推不动他们十二个人。

终于，最后一瞬到了，公共汽车发动机发出轰轰声，我最后定视了大家，泪水开始滚落，十几双眼睛含着青春、热情、祝愿和遗憾一齐射向了我。我真想大哭一场——我不去了，我们永远在一起，我受不了这独自出去的孤单。

七百多个日夜食宿一家，风雨兼程，还创造了一个奇怪的名字，叫集体户。彼此间似乎并无特殊的感情，但这一瞬，真

挚、质朴的友情显露无遗。既然是血肉相连，相依相偎，为什么又要分别。那种景象何等残酷，好像一串本来镶合好的珠子，被突然一个个扯落。是谁把他们串在一起，是命运之手吗？我该如何诅咒它？我如第一颗被扯下的珠子，最终滚落到何方？就是那一瞬，结束了我知青生活酸甜苦辣的一程生命，我告别昨天。可我的身份永远也不会变了，成了我们的出身的历史。以后每交上新朋友，忘不了要问，哪一届？在哪插队？再细细交谈，总能从新朋友身上找到当年集体户成员的影子，勾起既苦又甜的回忆。仿佛又回到了集体户，享受着友爱与真诚。

这一瞬持续到哪天哪年？到地老天荒，到天涯海角。到我们白发苍苍，仍然走得动的时候。那一刻，我相信，会有人拄着拐杖，穿着旅游鞋，大江南北，国内国外“串连”寻找集体户成员，聚会起来，在那小屯子里，不要晚辈们参加，说我们几十年前的话，唱我们几十年前的歌，又笑、又歌、又哭，我相信这种情景一定会发生！因为我分明看到的那一刻彼此的眼神，活在我们一代人的心中。

二十几年了，我们的交流不再靠语言，而是靠友情浸润过的心灵。岁月无情流逝，但彼此通着信息，这相约如此牢固，超过恋人，彼此在身负生活重荷下，仍不忘互相凝视，互相祝福，互相支持着；仍然相依相偎，握手道别并没能永远。电石火花惊人，也只一瞬，心神闪亮，可能铸成永恒，只有青春年少时那一瞬，能够体味一辈子。

本色家常最相宜

一次有人问我，如果你一个人做饭一个人吃，你做什么？我脱口而出：土豆、苞米，还有鸡蛋，囫圇的，昆明叫“困鸡蛋”。人家笑我：真是平民肚肠，一点不现代！我说可能因为我是女人。你想啊，平时做饭，你能记得丈夫、孩子喜爱吃什么，你自己想吃什么就常常排不上。轮到我一个人了，能不满足一下自己？

一个人的口味，据我看，与他童年吃什么大有关系。我小时候，在东北平原，家里有许多亲戚在农村，他们一进城，就像刘姥姥一样讨人喜欢，背上一个大麻袋或者面口袋，进屋就将袋子兜底一扯，哗啦啦，带土腥味的土豆，带红缨子的苞米，还有混在一起的长豆角，铺了一地。妈一样样收捡到锅里，给我几顿美餐，旁人羡慕得要死。

据我的经验，小时候爱吃的东西，一辈子也不会变。小时候，自然灾害时，土豆是最好的粮食。我们那县城，有一个小小的街，自由市场。饥饿的年代，我放学路过，看了一回。土豆一元一斤（平时七分钱一斤），鸡蛋五角一个（平时一角）。东北的家庭，离不开土豆，一到秋季，就张罗下窖的土豆，小山一样，下到窖里，可自然灾害那年，土豆可金贵了，迟迟不见影儿，只有大窝瓜、萝卜先到了。土豆已经上升成主食，中饭、晚饭都是它。妈将土豆皮削掉，切成饼那样厚，大锅中放一个碗，扣着，四周放上土豆圆片。然后加一定的水，烧熟了